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支付命令

113年度司促字第13288號

債 權 人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 黃男州

代 理 人 鄭璟閔

債 務 人 世琳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

0000000000000000

兼 上一人

法定代理人 陳翠琳

0000000000000000

債 務 人 卜尹嬭即卜冠華之繼承人

0000000000000000

0000000000000000

卜子育即卜冠華之繼承人

0000000000000000

0000000000000000

一、債務人卜尹嬭、卜子育應於繼承被繼承人卜冠華之遺產範圍內，與債務人世琳有限公司、陳翠琳向債權人連帶清償新臺幣肆佰壹拾參萬陸仟伍佰伍拾參元，及自民國一百一十三年四月十八日起至清償日止，按年息百分之二點六五計算之利息，暨自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五月十九日起至清償日止，逾期在六個月以內者，按上開利率百分之十，逾期超過六個月者，按上開利率百分之二十計算之違約金，並連帶賠償程序費用新臺幣伍佰元，否則應於本命令送達後二十日之不變期間內，向本院提出異議。

二、請求之原因事實如附件聲請狀及更正狀所載。

三、債務人未於不變期間內提出異議時，債權人得依法院核發之支付命令及確定證明書聲請強制執行。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8 月 7 日

附記：

他新人個法
其最理、無
人代人攔則
別務法定事否
股債出法記(『提及態。』
號出應)動達
案提則表戶送
明，項全法
註內，人事及合
請日法記更否
均五係登變是
狀十人更長對
遞後人更長對
後令債立(以
事命如設本，
於付；司正)
如支『公本略
人受』(公本略
務收址如騰省
債於地例籍勿
、應之(戶請證
人人達料戶欄
權權送資現事
債債供記新記
、可登最人核
三
四
五